司法周刊
黃少谷題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七十年局版臺誌字第二七〇一號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爲雜誌類　每逢週三出版
第八〇四期
JUDICIAL WEEKLY
發行人：王　璟
每期一張　全年四〇〇元
社址：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24號
發行部電話：三一六七七八一
編輯部電話：三一六七七八一
傳眞機號碼：三一六八九七八
郵撥帳號：一〇五五五八一
印刷者：華順公司
地址：板橋市銘傳街四十七號

司法院舉辦北區加強便民禮民及爲民服務工作講習會

爲強化便民服務觀念 提昇品質及敬業精神

各法院行政主管或承辦人61名參加

施院長啓揚親臨致詞勗勉落實工作

【本刊訊】司法院爲強化便民服務觀念，提昇服務品質及敬業精神，於八十五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全天，假司法大廈三樓高院大禮堂舉辦北區各級法院加強便民禮民及爲民服務工作講習會，邀集各法院行政庭長、書記官長、總務科長、法警長及辦理訴訟輔導、民事執行、提存等業務單位主管或承辦人參加，與會人員大多熟稔法院之行政事務且與民衆接觸最爲直接頻繁，期能藉由此次講習，彼此交換工作心得，以帶動法院全體同仁樹立良好的服務觀念，落實各項便民禮民之措施。

當日上午九時由施院長親臨致詞，要在勗勉落實做好便民禮民服務工作，並指出法院是爲當事人而設立的云云。繼由主辦廳陳廳長義雄報告，講習方面特聘師大心輔系洪有義教授，從公務員爲民服務之角度，談「人際關係與溝通」。下午綜合座談亦由陳廳長主持，首先請臺高院、臺北地院等六所法院，各推派代表就事先指定之議題做工作心得報告或提出具體之興革方案，並對實施多年之「法院服務處規則」及「法院服務民禮民實施要點」提供修正意見，再由與會人員共同研討，會議圓滿結束。

此次講習會經遴派與會之人員共計六十一名：

白文漳、李士蓉（最高法院）。呂丹玉、江國華、邱福盛、謝琛、陳博政、許立民、陳炳春（臺北地院）。黃嘉烈、陳茂哲、陳君蠻、蔡玫薰、王培民、吳肇斌、張銘溪（板橋地院）。王聖惠、林茂林、江惠如、吳孟環、許總碧、蕭筆花、高進廣（士林地院）。楊國明（高院）。邱朝枝、陳淑芬、黃冠文（花蓮高分院）。呂丹玉、江國華、邱福盛、謝琛、陳博政、許立民、陳炳春（臺北地院）。黃嘉烈、陳茂哲、陳君蠻、蔡玫薰、王培民、吳肇斌、張銘溪（板橋地院）。王召集委員光宇、謝雄、朱兼秘書長石德、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朱委員長石炎暨臺灣高等法院鍾秋雄（花蓮地院）。夏寧生、趙遂英、沈金生、林居界（宜蘭地院）。

監察院司法委員會六位委員 蒞臨司院巡察並座談

提出多項司法業務改進意見

【本刊訊】監察院司法委員會由陳副院長有文、值月委員鵬堅率同呂主任秘書慶和、施秘書泰靜暨黃股長政雄，於十二月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蒞臨司法院巡察，特舉行座談會，由施院長啓揚主持，呂